

证券代码：300781

证券简称：因赛集团

公告编号：2019-053

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11月29日以电话确认方式发出关于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9年12月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

董事长王建朝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904号）核准，本公司公开发行21,135,355股新股，发行价格16.5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349,367,418.15元，发行费用44,165,327.52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05,202,090.63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9年6月3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9】第ZC10419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相关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并且公司与存放募集资

金的商业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进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项目进展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拟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

现募集资金已经到位，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1,696.27 万元。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该议案出具了核查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5）。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印章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
5.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2 日